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2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谭洪汝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谭洪汝先生、谢劭庄女士、王堂新先生、王洋先生，独立董事易兰女士、秋天先生、高振忠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28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3、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28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 sse. com. cn）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商誉和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 sse. com. cn）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21 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0 元（含税），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 sse. com. cn）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 sse. com. cn) 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 sse. com. cn) 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依据 2022 年度业绩及经营管理相关预期和工作计划，公司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方案。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 sse. com. cn) 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1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授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 sse. com. cn) 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1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 sse. com. cn) 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15、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期货交易额度授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 sse. com. cn）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 sse. com. cn）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17、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授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 sse. com. cn）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8、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所提供的担保主要用于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的融资需求，有利于促进各子公司资金筹措和良性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被担保方具有实质控制权，可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董事会同意本次对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 sse. com. cn）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9、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 sse. com. cn）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0、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审计机构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共同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1、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